

证券代码：834203

证券简称：华澜微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杭州华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6 月 25 日 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市场情况、发展阶段所处的内外部环境因素，为全面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和实现阶段性经营目标，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提升公司运营效率，经慎重决策，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

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确保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合规、有序、顺利推进，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文件；
- （2）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终止挂牌的其他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批准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护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出具承诺，承诺由公司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对于公司出具的回购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担连带责任，在公司无法履行承诺时，将由公

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议案

1.议案内容：

经 2018 年 9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经 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华澜微以不确定对象方式发行股份不超过 4,000 万股，募资总额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

截止 2019 年 4 月 22 日的股票认购缴款截止日，本次认购对象合计 6 人，募集资金合计 2.4 亿人民币，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杭州华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结果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0 号）。

2019 年 6 月 28 日，本次股票发行材料上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核。

在此期间，公司因研发和流动资金需求，陆续从银行借款共计 9000 万元，分别用于新产品新技术研究开发 3000 万元和流动资金贷款 6000 万元。

2019 年 7 月 4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予以了确认，并出具了《关于杭州华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 2019-2731 号）。

为实现募集资金效益最大化、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决定将募集资金中的 9000 万元变更用途为偿还上述借款。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杭州华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杭州华澜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7月10日